

证券简称：恒立实业

证券代码：000622

公告编号：2022-51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公司大股东股票被拍卖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参加公开拍卖通知书》主要内容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立实业”或“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收到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思明法院”）做出的《执行裁定书》[(2022) 闽 0203 执 1561 号]，裁定折价或者拍卖、变卖被执行人中国华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阳投资”）持有的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7,600 万股质押股份及因送股、公积金转增、拆分股份等所形成的派生股份。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东执行裁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50）。

近日，公司收到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法院出具的《参加公开拍卖通知书》[(2022) 闽 0203 执 1561 号]，思明法院拟对被执行人中国华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名下恒立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股票 7,600 万股质押股份及因送股、公积金转增、拆分股份等所形成的派生股份进行拍卖，将于 2022 年 10 月 29 日 10 时至 2022 年 10 月 30 日 10 时（延时的除外）在淘宝网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法院司法拍卖平台进行公开拍卖（第一次拍卖）。

本次拍卖的具体内容详见阿里巴巴司法拍卖平台 <http://sf.taobao.com/> 公示的相关信息。

二、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一）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 425,226,000 股，华阳投资共计持有公司股份 76,496,65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99%；其中累计 76,000,000 股被质押，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99.35%，占公司总股本的 17.87%；累计 76,496,653 股被冻结，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占公司总股本的 17.99%；累计发生

34 笔轮候冻结情形

（二）公司与华阳投资为不同主体公司，在生产及管理方面均保持独立。本次股票被拍卖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等产生重大影响。公司目前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次拍卖可能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化。

（三）本次拍卖事项尚处于公示阶段，后续将涉及竞拍、缴款、申请司法执行等诸多环节，拍卖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如上述程序完成，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公司将密切关注本事项进展情况，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9日